
“

”

根据《中山大学“智慧大气”大气科学拔尖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建设实施方案》，现开展中山大学“智慧大气”大气科学拔尖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学生的校内遴选工作。

一、实验区简介

中山大学“智慧大气”拔尖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以下简称“实验区”）依托大气科学学院与人工智能学院的交叉学科优势，旨在培养具有深厚学科背景、创新能力与国际化视野的复合型人才。实验区将通过动态遴选、科教融合、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衔接等创新举措，打造学科交叉课程体系和实践平台，致力于为学生提供前沿学习与研究机会，助力学生成长为解决“智慧大气”领域复杂问题的拔尖人才。

二、基本原则

1.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注重对申请人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

纪守法等方面的考察。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在评价科学、程序透明的基础上，对申请学生进行综合评价，择优入选。

三、遴选范围和条件

1.实验区面向中山大学大气科学学院、人工智能学院以及其他相关学院大一和大二全日制在读本科生开展遴选工作，招生总名额原则上不超过20名。

2.参与遴选的学生要求有良好的政治表现与思想品德，学业成绩优秀，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能力，并对“大气科学”与“人工智能”学科交叉领域具有浓厚的兴趣。

3.参与遴选学生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四、遴选方式与程序

1.实验区学生遴选工作由大气科学学院负责，人工智能学院参与。大气科学学院成立遴选工作小组，遴选工作小组由大气科学学院专家、人工智能学院专家以及相关行业专家组成，专家总人数不少于5人。

2.实验区学生遴选重点考察学生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考察由笔试和面试两个部分构成。

3.笔试

笔试内容：大气科学与人工智能学科交叉的基本知识、行

业应用现状以及未来发展趋势的思考等，满分 100 分。

笔试采用闭卷考试的方式，匿名阅卷。

4.面试

面试内容：申请人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学术能力、培养潜质、外语水平、心理素质及思想道德等方面，满分 100 分。

面试环节实行“双随机”，随机确定学生面试次序，随机抽取面试试题。面试小组一般不少于 5 人，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

5.录取

考察总成绩由笔试成绩的 40%和面试成绩的 60%构成。按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拟入选名单；总成绩相同的，则取入学以来必修课程平均绩点高者。笔试或面试任一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接收。

6.公示

拟入选名单（含学生姓名、学号、院（系）、年级专业）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公示 3 天。

五、遴选安排

1.报名

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 17:00，学生填写报名问卷（<https://wj.sysu.edu.cn/q/Qawi53jJ>），并提交电子版报名表（参见附件）、个人成绩单、相关证明材料（合并为一个 PDF

文件)至邮箱 laixj23@mail.sysu.edu.cn, 邮件主题请命名为: 姓名+学号+“智慧大气”实验区学生遴选报名。

2.2025年2月, 完成资格审核, 公布初选入围名单。

3.2025年3月, 按遴选程序完成笔试、面试及其他流程, 确定拟入选名单并公示。

六、其他说明

本通知由大气科学学院负责解释, 未列事项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联系人: 赖老师

联系电话: 0756-3668570

联系邮箱: laixj23@mail.sysu.edu.cn

附件: 中山大学“智慧大气”大气科学拔尖人才培养创新实验区学生遴选报名表

中山大学大气科学学院

2025年1月24日